证券代码:600155　证券简称:华创云信　公告编号:临2025-024

华创云信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东部分股份将被司法拍卖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日前,公司收到股东上海杉融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杉融实业”)通知,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拟对杉融实业持有的公司41,455,000股无限售流通股进行公开拍卖。现根据公司了解的情况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司法拍卖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拟被司法拍卖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司法拍卖时间	司法拍卖人	司法拍卖原因
杉融实业	否	41,455,000	34.94%	1.87%	2025年10月11日10时起至2025年10月12日10时止	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	司法强制执行

注:关于本次司法拍卖详情请见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在“淘宝网”(www.taobao.com)司法拍卖网络平台公示的相关信息。

二、其他说明及风险提示

1.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一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第十四条相关规定,本次司法拍卖股份受让方在6个月内不得减持。

2.目前公司为无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状态,本次司法拍卖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

3.截至2025年8月底,杉融实业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182,062,908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8.22%。本次拍卖完成后,股东权益变动将触及1%整数倍。

4、本次司法拍卖尚处于公示阶段,公司将密切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华创云信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9月5日

证券代码:600918　证券简称:中泰证券　公告编号:2025-051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获得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9月5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交易所审核意见》,认为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符合发行条件、上市条件和信息披露要求。

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尚需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后方可实施,最终能否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决定及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

公司将根据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9月5日

证券代码:603505　证券简称:金石资源　公告编号:2025-039

金石资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9月15日(星期一) 下午 15:00-16: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视频录播和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5年9月8日(星期一) 至9月12日(星期五)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投资者关系邮箱webmaster@chinesekings.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金石资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5年8月21日披露了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5年半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5年9月15日下午15:00-16:00举行2025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视频结合网络互动召开,公司将针对2025年半年度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9月15日下午15:00-16:00

(二)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三)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视频录播和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公司董事长王锦华先生、独立董事姚铮先生、总经理王福良先生、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戴水君女士以及财务总监武灵一先生(如有特殊情况,参与人员将会有所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 投资者可在2025年9月15日 (星期一) 下午15:00-16:00, 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5年9月8日(星期一) 至9月12日(星期五)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投资者关系邮箱webmaster@chinesekings.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张钧惠

电话:0571-81387094

邮箱:webmaster@chinesekings.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 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金石资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9月6日

证券代码:688567　证券简称:孚能科技　公告编号:2025-052

孚能科技(赣州)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持有的基本情况

公司股东江西立达新材料产业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江西立达”)、北京立达高新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北京立达”)、共青城立达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共青城立达”)、深圳立达新能源和先进制造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深圳立达”)合计持有公司46,695,14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3.8209%。

●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江西立达、北京立达、共青城立达、深圳立达计划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和/或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拟减持股份数量合计不超过24,442,077股,拟减持股份合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不超过2.0000%。本次减持期间: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的,自公告披露之日起3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进行,且在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0000%暨12,221,038股;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自公告披露之日起3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进行,且在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2.0000%暨24,442,077股。本次减持,上述主体计划减持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2.0000%暨24,442,077股。

一、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江西立达、北京立达、共青城立达、深圳立达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是√否 直接持股5%以上股东□是√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是√否 其他:IPO前取得公司股份的股东
持股数量	46,695,144股
持股比例	3.8209%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IPO前取得:46,695,144股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股东名称	持有数量(股)	持有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第一组		江西立达、北京立达、共青城立达、深圳立达	46,695,144	3.8209%	江西立达、北京立达、共青城立达、深圳立达的执行事务合伙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均为陈利,根据以上企业的书面确认,北京立达、共青城立达、江西立达、深圳立达具有一致行动关系,为一致行动人。
	合计		46,695,144	3.8209%	—

股东最近一次减持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前期减持计划披露日期
江西立达新材料产业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0	0%	2023/7/19 ~ 2024/1/19	0.00-0.00	2023年6月28日
北京立达高新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0	0%	2023/7/19 ~ 2024/1/19	0.00-0.00	2023年6月28日
共青城立达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0%	2023/7/19 ~ 2024/1/19	0.00-0.00	2023年6月28日
深圳立达新能源和先进制造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0%	2023/7/19 ~ 2024/1/19	0.00-0.00	2023年6月28日

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江西立达、北京立达、共青城立达、深圳立达
计划减持数量	不超过:24,442,077股
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2.0000%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不超过:12,221,038股 大宗交易减持,不超过:24,442,077股
减持期间	2025年9月11日~2025年12月10日
拟减持股份来源	IPO前取得
拟减持原因	股东自身经营需要

预披露期间,若公司股票发生停牌情形的,实际开始减持的时间根据停牌时间相应顺延。

(一)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是√否

(二)股东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是□否

1、本企业将严格遵守本企业作出的关于所持发行人股份自发行人上市之日起锁定12个月的承诺。如果在锁定期届满后,本企业拟减持发行人股份的,本企业将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关于减持股份的相关规定;

2、本企业减持发行人股份的方式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可的合法方式。减持发行人股份时,提前3个交易日予以公告;

3、本企业所持发行人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本企业可以通过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进行减持,减持发行人股份的价格将根据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减持的股份数量不超过本企业在本次发行前所持有的发行人的股份总数;

4、如果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对于上述股份减持安排有不同意见,同意按照监管部门的意见对上述减持安排进行修订并予以执行。

本次拟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是否一致√是□否

(三)是否属于上市时未盈利的公司,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拟减持首发前股份的情况□是√否

(四)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主体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一一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规定的不得减持的情形。

三、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减持首发前股份

是否是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拟减持首发前股份的情况□是√否

四、减持计划相关风险提示

(一)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限制性条件以及相关条件成就或消除的具体情形等

本次减持计划系公司股东根据自身需要进行的减持,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情况产生重大影响。减持期间内,股东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等因素选择是否实施及如何实施减持计划,减持的数量和价格存在不确定性。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否

(三)其他风险提示

本次减持计划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股东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相关承诺的要求,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孚能科技(赣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9月6日

证券代码:688513　证券简称:苑东生物　公告编号:2025-062

成都苑东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自愿披露吡仑帕奈片获得药品注册证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成都苑东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以下简称“国家药监局”)核准签发的《药品注册证书》,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药品基本情况

药品名称:吡仑帕奈片

剂型:片剂

规格:4mg、2mg

注册分类:化学药品4类

药品有效期:12个月

上市许可持有人:成都苑东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生产企业:成都苑东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药品注册标准编号:YBH21462025

受理号:CYHS2401346、CYHS2401347

证书编号:2025S02701、2025S02702

药品批准文号:国药准字H20255313、国药准字H20255314

审批结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及有关规定,经审查,本品符合药品注册的有关要求,批准注册,发给药品注册证书。质量标准、说明书、标签及生产工艺照所附执行。药品生产企业应当符合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要求方可生产销售。

二、药品的其他相关情况

吡仑帕奈片主要活性成份为吡仑帕奈,属于国家《麻醉药品和精神药品管理条例》规定的第二类精神药品,适应症为用于成人和4岁及以上儿童癫痫部分性发作患者(伴有或不伴有继发全面性发作)的治疗。

吡仑帕奈片原研企业是日本卫材公司(Eisai Europe Limited),最早于2012年7月在欧盟集中审评上市,后陆续在美国、日本获批上市,2019年9月进口中国。该药品属于《国家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药品目录(2024年)》乙类品种。国家药监局官网显示,目前已有江苏康缘药业、西安远大、南京海纳制药等5家的国产仿制药获批上市,视同通过一致性评价。

米内网重点省市公立医院数据显示,目前仅有原研企业卫材在销售吡仑帕奈片,该药品2024年销售金额约为9,652万元,同比增长39.74%。

三、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公司吡仑帕奈片按化学药品4类注册申报,获批后视同通过一致性评价。该药品获批,标志着该产品符合药品注册的有关要求,不会对公司近期业绩产生重大影响。公司已与安徽万邦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邦医药”)签署了《药品商业合作协议》,根据该协议的约定,在合作期限内万邦医药负责该药品的销售和推广,并为该药品的销售收益享有人,公司负责该药品的生产和供应并享有该药品上市后销售利润的部分分红权益。

目前,该药品尚未实现销售,药品从获批上市到生产销售期间可能受到一些不确定因素的影响,公司将及时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成都苑东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9月6日

证券代码:688513　证券简称:苑东生物　公告编号:2025-061

成都苑东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2025年半年度科创板创新药行业集体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9月16日(星期二)下午 15:00-17: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5年9月8日(星期一)至9月15日(星期一)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ydsw@eastonpharma.cn将需要了解和关注的问题提前提供给公司,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成都苑东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5年8月19日发布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为加强与投资者的深入交流,使投资者更加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5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财务指标等情况,公司计划于2025年9月16日(星期二)下午15:00-17:00参加由上海证券交易所举办的2025年半年度科创板创新药行业集体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 公司将针对2025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9月16日(星期二)下午15:00-17: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会人员

总经理:袁明旭

董事会秘书:李淑云

财务总监:伯小芹

独立董事:方芳

(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将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与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5年9月16日(星期二)下午15:00-17: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5年9月8日(星期一)至9月15日(星期一)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ydsw@eastonpharma.cn将需要了解和关注的问题提前提供给公司,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证券部

电话:028-86106668

邮箱:ydsw@eastonpharma.cn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成都苑东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9月6日

证券代码:603135　证券简称:中重科技　公告编号:2025-053

中重科技(天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3]582号文《关于同意中重科技(天津)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公司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9,000.0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7.8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60,200.00万元,扣除相关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49,737.41万元。截止2023年3月31日,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后于2023年3月31日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3]第ZF10294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专户的开立情况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签订情况

公司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切实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一规范运作》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于2025年8月28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授权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的议案》,同意中重科技(江苏)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重江苏”)开立募集资金专户,用于募集资金的存放、管理和使用。同时授权管理层与中重江苏、开户银行、保荐机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上述协议主要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制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募集资金专户的开立及存储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专户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湖支行
	账号	32050172813600005047
	截至2025年9月5日金额(元)	0.00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中,中重科技(天津)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为“甲方一”,中重科技(江苏)有限公司为“甲方二”,开户银行简称为“乙方”,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保荐人)简称为“丙方”,所签署协议的主要 内容如下:

一、甲方二已在乙方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该专户仅用于甲方“智能装备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甲方以存单方式存放的募集资金/万元(若有),开户日期为/年/月/日,期限/个月。甲方承诺上述存单到期后将及时转入本协议约定的募集资金专户进行管理或者以存单方式续存,并通知丙方。甲方存单不得质押。

二、甲、乙三方应当共同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票据法》、《支付结算办法》、《人民币银行结算账户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章。

三、丙方作为甲方一的保荐人,应当依据有关规定指定保荐代表人或其他工作人员对甲方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

丙方承诺按照《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一一规范运作》以及甲方一制订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甲方一募集资金管理事项履行保荐职责,进行持续督导工作。

丙方可以采取现场调查、书面问询等方式行使其监督权。甲、乙三方应当配合丙方的调查与查询。丙方每半年度对甲方现场调查时应当同时检查专户存储情况。

四、甲方授权丙方指定的保荐代表人赵崇安、章亚平可以随时到乙方查询、复印甲方专户的资料;乙方应当及时、准确、完整地向其提供所需的有关专户的资料。

保荐代表人向乙方查询甲方专户有关情况时应当出具本人的合法身份证明; 丙方指定的其他工作人员向乙方查询甲方专户有关情况时应当出具本人的合法身份证明及介绍信。

五、乙方按月(每月10日前,如遇法定节假日顺延至下一工作日)向甲方出具真实、准确、完整的专户对账单,并抄送给丙方。

六、甲方二1次或12个月以内累计从专户支取的金额超过5,000万元且达到发行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额(以下简称“募集资金净额”)的20%的,甲方二方应当及时以传真及邮件方式通知丙方,同时提供专户的支出清单。

七、丙方有权根据有关规定更换指定的保荐代表人。丙方更换保荐代表人的,应当向乙方提供书面证明文件,同时按本协议第十二条的要求书面通知更换后保荐代表人的联系方式。更换保荐代表人不影响本协议的效力。

八、乙方连续三次未及时向甲方二出具对账单,以及存在未配合丙方调查专户情形的,甲方可以主动或在丙方的要求下单方面终止本协议并注销募集资金专户。

九、丙方发现甲、乙三方未按约定履行本协议的,应当在知悉有关事实后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书面报告。

十、本协议自甲方一、甲方二、乙、丙四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各自单位公章之日起生效,至专户资金全部支出完毕并依法销户之日起失效。

十一、本协议一式捌份,甲方一、甲方二、乙、丙四方各持一份,向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监会天津监管局各报备一份,其余留甲方备用。

特此公告。

中重科技(天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9月6日

证券代码:688506　证券简称:百利天恒　公告编号:2025-056

四川百利天恒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自愿披露关于iza-bren(EGFR×HER3双抗ADC)用于治疗局部晚期或转移性鼻咽癌被纳入优先审评程序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近日,四川百利天恒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自主研发的全球首创(First-in-class)、新概念(New concept)且唯一进入III期临床阶段的EGFR×HER3双抗ADC(注射用iza-bren)被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药品审评中心(以下简称“CDE”)纳入优先审评品种名单。根据公开资料查询,iza-bren也是全球首个被纳入优先审评品种名单的EGFR×HER3双抗ADC,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药品的基本情况

药品名称:注射用BL-B01D1/iza-bren

申请人:成都百利多特生物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拟定适应症(或功能主治):本品适用于既往经PD-1/PD-L1单抗治疗且经至少两线化疗(至少一线含铂)治疗失败的复发性或转移性鼻咽癌患者。

拟优先审评的理由:经审核,本申请符合《药品注册管理办法》和《国家药监局关于发布(突破性治疗药物审评工作程序(试行))等三个文件的公告》(2020年第82号)有关要求,同意按优先审评范围“(四)纳入突破性治疗药物程序的药品;(五)符合附条件批准的药品”纳入优先审评审批程序。

二、药品的其他情况

Iza-bren是全球首创(First-in-class)、新概念(New concept)且唯一进入III期临床阶段的EGFR×HER3双抗ADC,iza-bren正在中国和美国进行40余项针对多种肿瘤类型的临床试验。

截至目前,iza-bren治疗既往经PD-1/PD-L1单抗治疗且经至少两线化疗(至少一线含铂)治疗失败的复发性或转移性鼻咽癌已被CDE纳入突破性治疗品种名单,并且用于治疗复发性或转移性鼻咽癌的III期临床的期中分析达到主要研究终点,公司已与CDE就该适应症完成了新药上市申请前会议(Pre-NDA)沟通交流。

三、风险提示

根据我国药品注册相关的法律法规要求,对于纳入优先审评品种名单的药物,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药品审评中心将加快其上市许可申请的审评审批。

由于医药产品具有高科技、高风险、高附加值的特点,药品从临床试验报批到投产周期长、环节多,容易受到一些不确定性因素的影响,公司将按有关规定积极推进上述研发项目,并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对项目后续进展情况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四川百利天恒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9月6日

证券代码:601456　证券简称:国联民生　公告编号:2025-061号

国联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9月15日(星期一)16:00—17: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 问题征集:投资者可于2025年9月8日(星期一)至9月12日(星期五)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glsc-ir@glsc.com.cn)进行提问。公司将在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国联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5年8月29日发布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5年半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5年9月15日(星期一)16:00—17:00举行2025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以下简称“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注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业绩说明会类型

本次业绩说明会以网络互动方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5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业绩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9月15日(星期一)16:00—17: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顾伟先生

总裁:葛小波先生

副总裁、财务负责人:尹磊先生

董事会秘书:王捷先生

独立董事:郭春明先生、徐慧敏女士

(如遇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发生调整)

四、投资者参与方式

(一) 投资者可在2025年9月15日 (星期一)16:00—17:00, 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5年9月8日(星期一)至9月12日(星期五)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Qa),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glsc-ir@glsc.com.cn)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方式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电话:0510-82833209

邮箱:glsc-ir@glsc.com.cn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国联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9月5日

证券代码:605168　证券简称:三人行　公告编号:2025-037

三人行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权益变动系泰安市众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泰安众行”)以大宗交易方式和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所致,不触及要约收购。

● 本次权益变动后,泰安众行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本公司股票115,949,34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5.00%。

●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使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三人行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股东泰安众行出具的《三人行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因减持公司股份,泰安众行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从56.51%变动至55.00%,权益变动比例触及5%的整数倍,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1、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基本情况

(1)信息披露义务人:泰安市众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名称	泰安市众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10131587404089Z
成立日期	2011-12-07
出资额	3,850万元
执行事务合伙人	钱俊冬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企业总部管理;融资咨询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地址	山东省泰安市新泰市西张庄镇正阳东路1号3-16

(2)一致行动人1:钱俊冬

姓名	钱俊冬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	342623198O*********
住所/通讯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龙翔路******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否

(3)一致行动人2:崔蕾

姓名	崔蕾
性别	女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	372930198I*********
住所/通讯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龙翔路******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否

(4)一致行动人3:青岛多多行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岛多多”)

公司名称	青岛多多行投资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10131583190228G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注册资本	8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崔蕾
成立日期	2011-11-17
注册地址	山东省青岛市莱西市姜山镇昌庆路231号9栋网点123户-43(集中办公区)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企业总部管理;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融资咨询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5)一致行动人4:新动力大运量化FOF2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华软动力”)

基金名称	新动力大运量化FOF2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编号	SEW562
基金成立时间	2019-01-29
基金备案时间	2019-02-01
基金管理人	北京华软新动力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02697068012P
基金管理人登记编号	P1000997
基金管理人成立时间	2009-11-24
基金管理人注册资本	6,310万元
基金管理人法定代表人	徐以升
基金管理人注册地址	北京市房山区北京基金小镇大厦B座149
基金管理人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服务(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1、未经有关部门批准,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2、不得公开开展证券类产品和金融衍生品交易活动;3、不得发放贷款;4、不得对所投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5、不得向投资者承诺投资本金不受损失或者承诺最低收益”;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2、权益变动的具体情况

(1)本次权益变动的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变动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泰安众行	大宗交易	2025/09/03-2025/09/04	28.40-29.03	1,455,800	0.69%
	集中竞价	2025/09/05	30.869	1,729,100	0.82%

(2)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权益变动前		本次权益变动后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泰安众行	无限售流通股	26,352,110	12.50%	23,167,210	10.99%
钱俊冬	无限售流通股	25,643,568	12.16%	25,643,568	12.16%
崔蕾	无限售流通股	10,166,729	4.82%	10,166,729	4.82%
青岛多多	无限售流通股	56,214,292	26.66%	56,214,292	26.66%
华软动力	无限售流通股	757,544	0.36%	757,544	0.36%
合计		119,134,243	56.51%	115,949,343	55.00%

注:表中比例计算明细与合计如有差异,系尾差四舍五入所致。

二、所涉及后续事项

1、本次权益变动未触及要约收购,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也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2、本次权益变动,泰安众行已严格按照《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一权益变动报告书》等相关规定编制《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并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

3、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仍处于减持计划期间,信息披露义务人将继续严格遵守《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三人行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9月6日

三人行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三人行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三人行

股票代码:605168

信息披露义务人	住所/通讯地址
泰安市众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山东省泰安市新泰市西张庄镇正阳东路1号3-16
一致行动人	住所/通讯地址
钱俊冬	北京市海淀区龙翔路******
崔蕾	北京市海淀区龙翔路******
青岛多多行投资有限公司	山东省青岛市莱西市姜山镇昌庆路231号9栋网点123户-43
北京华软新动力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新动力大运量化FOF2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北京市丰台区石榴庄街道榴乡路96号汇琴数字中心B座722

股份变动性质:股份减少

签署日期:2025年9月5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本报告书系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一一权益变动报告书》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编制。

二、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一一权益变动报告书》等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在三人行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上述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在三人行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六、本报告书部分数据计算时需要